

全体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记录

2020年9月24日（星期四）下午4时15分在维也纳总部举行¹

主席：杜普先生（比利时）

目 录

议程项目 ²	段 次
— 工作的组织	1—2
15 核安保（复会）	3—4
22 促进提高国际原子能机构决策过程的效率和效能	5—11
23 选举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12—15

出席本届常会的各代表团名单载于 GC(64)/INF/14 号文件。

¹ 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全体委员会部分成员使用“Interprefy 信息技术平台”以虚拟方式参会。

² GC(64)/19 号文件。

本记录中使用的简称

COVID-19

2019 冠状病毒病

一 工作的组织

1. 主席说，两个重要因素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影响了大会的工作：第一，大会已同意作出安排使其议事尽可能简短且抓住重点；第二，成员国之间达成的非正式协议为决议的起草提供了指导，因此，委员会收到的案文草案以大会第六十三届常会通过的决议作为基础，仅作技术更新。各代表团进行非正式磋商后，似乎达成了协商一致，即在议程项目 16、17 和 18 下提交的尚未经全体委员会讨论的各项决议草案可直接转交大会供审议。他认为委员会同意该方案。

2. 会议同意如上。

15. 核安保（复会）

（GC(64)/COM.5/L.3 号和 Add.1 号至 4 号文件）

3. 主席注意到自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来开展了广泛的非正式磋商，因此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大会通过载于 GC(64)/COM.5/L.3 号文件的决议草案。

4. 会议决定如上。

22. 促进提高国际原子能机构决策过程的效率和效能

（GC(64)/1/Add.2 号文件）

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注意到大会已连续八年讨论此项目，因此认为以公平和平衡的方式促进原子能机构决策过程的效率和效能对于成员国来说非常重要。对原子能机构而言，确保它与全球现实和近几十年国际关系的根本变化步调一致至关重要，特别是在从事和平利用核能的全球核能界尤其如此。

6. 根据《规约》第四条 C 款，原子能机构以成员国主权平等的原则为基础，有必要使所有成员国直接介入和参与对原子能机构工作的基本问题，特别是那些影响成员国主权权利的问题进行决策。然而，一些成员国仍似乎比其他成员国更平等。令人遗憾的是，大会虽然由原子能机构所有成员国的代表组成，但似乎并不是原子能机构的最高决策机构。鉴于大会代表所有成员国，而理事会成员资格有限，所以这两个机构之间权力和职能的平衡是不适当的：大会能够讨论并能提出建议的大多数问题须经理事会的事先同意或建议。重新审议两个机构之间的平衡，可以提高大会的效率。

7. 也有必要扩大理事会成员的规模，并重新考虑其组成。按照 GC(43)/RES/19 号决议的规定，1999 年通过《规约》第六条修订案是一个积极的步骤，但由于各种政治和地

区问题，该修订案似乎不太可能生效。各成员国需进行创新并密切合作以找到一个更可行的解决方案，并应考虑建立一个机制，将多年甚至几十年来有违《规约》第四条C款规定被不公平地剥夺理事会成员资格的成员国包括进来。此外，《规约》中所述某些地区组的组成在相当长的时间内限制了其成员获得理事会成员资格的机会。原子能机构和地区组需要制定一种公平、合理、高效的安排，以确保没有成员国被不公平地剥夺其应享有的平等机会。应成立一个不限人数的成员国磋商小组来讨论提案，并提出适当的建议供大会审议。

8. 大会应考虑通过修订“议事规则”第72条，采取已在联合国大会等其他论坛广泛使用的电子投票。这样做会减少花费且意味着在程序问题上更省时，为实质性问题腾出时间。应效仿联合国大会的做法。

9. 英国代表说他的国家非常重视确保原子能机构的效率和效能，但坚信理事会作为原子能机构的最高决策机构已有效运作。成立一个不限人数的磋商小组来审议该问题会损害理事会的工作及原子能机构的效率和效能，因此他不能同意该提案。同时，可以考虑增加理事会成员的数量，以反映原子能机构成员资格的不增长。忆及其政府批准了《规约》第六条修订案，他鼓励其他成员国也照着做。

10. 主席说，委员会主席将向大会报告，在议程项目22下，已强调维持和促进原子能机构决策过程的效率和效能以及加强原子能机构及其理事机构的重要性。

11. 强调了要扩大理事会成员范围、强化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并强调了维持这两个机构之间适当平衡的重要性。强调了所有成员国直接介入和参加与原子能机构工作有关问题的决策过程的重要性。提出了当前正在进行的及时批准《规约》第六条修订案过程的相关性和重要性，并在此范畴内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一些成员还提出了原子能机构大会仿效联合国大会使用电子投票的问题。

23. 选举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12. 主席忆及大会有两名成员和两名候补成员代表大会参加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由于该委员会有一名现任成员和两名候补成员离开，根据该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大会必须选举一名新成员和两名新候补成员。经磋商后，提议选举孟加拉国代表团 Rahat Bin Zaman 先生为成员，并选举阿根廷代表团 Lucas Martín Mobrıcı 先生和肯尼亚代表团 Stella Mokaya Orina 女士为候补成员。

13. 他认为委员会希望建议大会选举 Rahat Bin Zaman 先生为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并选举 Lucas Martín Mobrıcı 先生和 Stella Mokaya Orina 女士为候补成员。

14. 会议决定如上。

15. 主席注意到委员会的工作已完成，他对所有协助委员会审议工作的人员特别是主席、副主席和秘书处表示了感谢，并欢迎各方所表现出的合作精神。

会议于下午 6 时 35 分结束。